

## 監造計畫暨品質計畫製作綱要(109.4.27)

## 品質計畫審查意見表

### ○○工程品質計畫審查意見表（參考例）

第      頁，共      頁

項次	章節	審查項目	審查結果	
			符合	不符情形
一	計畫範圍	工程概要及客觀環境檢討、工程主要施工項目及適用對象、名詞定義		
二	管理權責及分工	1. 工地品管組織架構是否包含專任工程人員(主任技師或主任建築師)		
		2. 是否訂定工地品管組織架構內各職稱之預定派駐人數		
		3. 是否訂定品管組織架構內各職稱之職掌(品管人員職掌應包括「公共工程施工品質管理作業要點」規定基本項目)		
三	施工要領	1. 是否檢討出日後應訂定之分項工程施工要領項目		
		2. 是否提示施工要領內容基本大綱		
四	品質管理標準	1. 是否檢討出日後應訂定之分項工程品質管理標準項目		
		2. 是否說明品質管理標準應檢討之項目		
		3. 是否標準化品質管理標準表單格式		

項次	章節	審查項目	審查結果	
			符合	不符情形
五	材料與設備及施工檢驗程序	1.是否檢討訂定契約內所有材料與設備日後應送審資料（例如型錄、相關試驗報告、相關材料規範、樣品、協力廠商相關證明資料等之事先審查程序訂定）及預訂送審日期		
		2.是否訂定材料試驗室應符合之規定		
		3.是否訂定材料進場後對於材料狀況之區分管理方式		
		4.是否明確訂定材料/設備之自主檢查程序		
		5.是否訂定向監造單位申請檢驗或抽驗之程序		
		6.具機電運轉類設備工程，是否檢討出機電運轉類之系統架構		
六	自主檢查表	1.是否檢討日後須訂定之分項工程自主檢查表項目		
		2.是否標準化自主檢查表之表單		
		3.對自主檢查表之執行人員及不符合管制方式是否作適當說明		
七	不合格品之管制	1. 是否分別訂定「材料」及「施工」之不合格品管制作業程序		
		2. 施工不合格管制是否依可即時改正缺失及重大缺失分別訂定有不同之管制方法		
八	矯正與預防	1.矯正措施辦理時機是否訂定		

項次	章節	審查項目	審查結果	
			符合	不符情形
	措施	2.矯正措施執行流程是否實際		
		3.預防措施辦理時機是否訂定		
		4.預防措施執行流程是否實際		
九	內部品質稽核	1.稽核範圍是否訂定		
		2.稽核頻率是否訂定		
		3.是否含稽核後之缺失列管及回饋		
十	文件紀錄管理系統	是否分別訂定「文件」及「紀錄」之管理作業程序及歸檔規劃		

監造負責人(監造主任)：：

審查人：

**★本章撰寫說明：**

1. 依契約之規定，擬定審查廠商所送品質計畫內容、程序之審查重點。
2. 整體品質計畫，施工廠商應依契約規定時程函報監造單位審核。對廠商提送之整體品質計畫審查重點，依契約規定及「公共工程施工品質管理作業要點
3. 第三點之規定，並考量工程規模之不同適當調整。
4. 依工程之規模，若有要求廠商須提送分項施工計畫，則分項品質計畫應併入各分項施工計畫內一併檢討，分項施工計畫應於各該分項工程施工前函報監造單位審核同意後施工，其內容除機關及監造單位另有規定外，應包括「施工要領、品質管理標準、材料與施工檢驗程序、自主檢查表」等項目。（參看品質計畫指導綱要三~七章）。。

## 整體施工計畫審查重點表（參考例）

（本審查表內容僅供參考，主辦機關或監造單位可視工程性質自行調整）

工程名稱：

送審日期、文號：

審查日期：

項次	審查項目	審查結果	
		符合	不符情形
計畫書架構	計畫書內容與工程契約相關規定是否相符。		
1、工程概述	1.有否列出工程之主要施工項目及其材料、規格或工法等，並概估相關數量。		
	2.工程契約內容如有特定語義名詞，是否已適當定義清楚。		
2、開工前置作業	1.有否依據設計圖所提供之地質調查或土壤分析等資料進行詳細研判與復勘。		
	2.是否對工址內地上所有用地、障礙物或既有設施有調查方法之說明。		
	3.是否對工址內地下障礙物或既有設施及管線之數量、位置及深度等有調查方法及處置方式之說明。		
	*4.蒐集工址附近歷年來氣溫、降雨、颱風及河川流域等相關資料情形，據以作為相關計畫制訂之參考。		
	*5.對可能受到施工開挖或因其他施工因素而導致破壞龜裂損毀之鄰房，提出鑑定檢查做法。		
	1.工地組織是否包括必要人員並明訂責任職掌。		

項次	審查項目	審查結果	
		符合	不符情形
3、施工作業管理	*2.是否分別對勞動力市場及物料市場進行調查。		
	3.是否檢討使用之主要施工機具及設備所需數量並有推估依據。		
	4.是否依工程內容配合工址特性對整體施工程序詳實規劃，並將臨時道路及附屬工程等納入考量。		
	5.工務管理是否將主辦機關行政作業規定納入，並包括趕工協調會之規劃及各項書、圖之審查流程。		
4、進度管理	1.施工預定進度圖表是否標示要徑作業項目，預定進度是否說明計算基準。		
	2.施工前協調會議是否已召開，與施工相關之會議結論有否納入。		
	3.各項協調會之召開時機或原則是否明訂。		
	4.進度異常之管理時機及方式是否說明。		
5、假設工程計畫	1.工區配置是否考量車量動線與材料運輸之便利性，並包括材料加工區、物料堆置區、臨時廠房等。		
	2.整地計畫是否與工區配置相符，並說明舊有建物與障礙物之處理方式。		
	*3.是否對臨時房舍、臨時用地及臨時道路、便橋等之使用做規劃。		
	*4.臨時用電所需容量是否合理預估及計算。		
	*5.臨時給排水設施是否包括飲水、盥洗用水、工程用水及污水排放等之規劃。		

項次	審查項目	審查結果	
		符合	不符情形
6、施工測量	1.是否提出控制測量方法及相關之參考精度。		
	2.是否提出施工測量方法及放樣方法與項目。		
	*3.是否已依設計圖說提出原地面收方測量方式。		
7、施工區域排水系統	*1.是否已調查工址範圍內之現有灌排水系統，並充分了解該系統與工程之關聯性及規劃因應之臨時排水系統。		
	*2.施工中擋水及抽水等措施是否已規劃。		
	*3.如為河川橋或位於堤防，是否已依工程需要提出防洪方式、破堤計畫及應變措施。		
8、分項工程施工計畫（含設施工程）	1.是否依契約規定擬訂分項工程施工計畫項目。		
	2.是否針對各分項工程施工計畫項目間之關聯性作概要說明。		
	3.是否擬訂分項工程施工計畫提送時程。		
9、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	1.是否訂定職業安全衛生組織，並以架構圖清楚說明及相關單位與人員之工作執掌。		
	2.是否提出職業安全衛生協議組織及協議方式。		
	3.是否訂定教育訓練之類別、對象、人數及其實施計畫。		
	4.是否訂定自動檢查程序、檢查表格及執行結果之確認方式。		

項次	審查項目	審查結果	
		符合	不符情形
	5.是否檢討職業安全衛生實施細項並概編所需經費。		
10、 緊急應變及防災計畫	1.緊急應變編組是否完整，及是否規劃緊急應變措施之處理程序。		
	2.緊急應變連絡及通報系統、處理程序，是否已建構。		
	3.是否充分考量汛期颱風、豪雨對工地可能造成之影響，妥擬緊急應變及防災對策，包括定期之演練及整備，並訂定汛期工地防災自主檢查表。		
	*4.是否對施工中可能產生之災害進行風險評估與因應對策之研擬，並妥適規劃災害防救之演習計畫。		
11、 環境保護執行計畫	*1.是否訂定環保組織及說明工作執掌。		
	*2.是否依據相關噪音管制標準提出降低噪音之施工方法及噪音減輕對策。		
	*3.是否依據相關振動控制標準提出降低振動之施工方法及振動減輕對策。		
	*4.是否依據相關水污染防治標準提出提出裸露地表防護、地表逕流處理、洗車廢水處理、作業廢水處理及生活污水處理等對策。		
	*5.是否依據相關廢棄物清理標準提出對垃圾、使用過或受污染之泥漿及皂土漿液等營建廢棄物清理對策。		
	*6.是否依據相關空氣污染防制標準提出對塵土、粒狀污染物質、煙塵及廢氣排放污染等防制對策。		
	*7. 是否提出對陸域及水域動植物影響減輕之措施。		



項次	審查項目	審查結果	
		符合	不符情形
12、 施 工交通 維持及 安全管 制措施	*1.是否已歸納與工程相關之法令規章。		
	2.對交通維持及安全管制措施是否充分說明並包括必要之施工圖說。		
	3.對於運輸路線上之限制條件是否已充分檢討，包括容許之車輛型式、運輸條件與限制及運輸路線等。		
13、 移 交管理 計畫	1.是否提出日後擬移交之文件紀錄項目		
	2.是否提出日後擬提出之管理維護教育訓練計畫項目及時程		

監造工地負責（授權）人：

審查人：

\*：未達新臺幣五千萬元之工程，非為必要之項目。

## 分項工程施工計畫審查重點表（參考例）

（本審查表內容僅供參考，主辦機關或監造單位可視工程性質自行調整）

工程名稱：

送審日期、文號：

審查日期：

項次	審查項目	審查結果	
		符合	不符情形
1、工項概要	1.是否對分項工程進行了解及作概要之說明，並作客觀環境之分析。		
	2.有否檢討列出分項工程之重要施作項目與數量。		
2、人員組織	1.人員組織是否包括必要人員並明訂責任職掌。		
	2.人員組織是否依工程進度需求檢討配置所須施工人數。		
3、預定作業進度	1.是否配合整體施工預定進度表規劃分項工程施工預定進度。		
	2.起訖時間是否與工程總進度曲線表所列之分項施工項目時程一致。		
4、分項品質計畫	1.是否已考量工程特性及施工環境訂定施工要領，檢討項目應包括使用材料、機具、施工步驟、施工注意事項等。		
	2.是否已依據契約內各相關規定訂定品質管理標準，包括管理項目、標準、檢查時機、方法、頻率、不符合之處理方式、管理紀錄等。		

項次	審查項目	審查結果	
		符合	不符情形
	3.是否已依據整體品質計畫之規定訂定材料及施工檢驗程序。		
	4.自主檢查項目是否配合品質管理標準內容訂定。		
5、分項作業 安全衛生 管理與設 施設置計 畫	1.是否針對此分項工程提出所需管理之勞安設施、人員，並與整體之勞安衛生管理計畫串聯。		
	2.職安設施設置是否涵蓋施工項目所需。		
6、施工圖說	1.是否提供必要與充分之施工圖或計算書。		
	2.施工圖說是否注意到施工介面之考量與契約相關規定。		
7、相關附件	1.分項工程施工前協調會會議紀錄		
	2.材料比對表		
	3.本分項工程相關 CNS 規範		
其他意見			

監造工地負責（授權）人：

審查人：

(○○工程) 材料設備送審管制總表 (參考例)

表單號碼：

項次	契約詳細表項次	契約數量	是否取樣試驗	預定送審日期	是否驗廠	送審資料 (√)	審查日期	備註 (歸檔編號)				
	材料/設備名稱			實際送審日期		驗廠日期		協力廠商資料	型錄	相關試驗報告	樣品	其他

註：1. 本表單於開工後應請廠商檢討提出預定送審及預定進場日期，並由監造單位會同廠商定期檢討辦理情形。

2. 本表單格式僅提供參考，使用單位可依個別需要調整。

表 5.2 (○○工程) 材料設備檢(試)驗管制總表 (參考例)

項次	契約詳細表項次	預定進場日期	進場數量	抽樣日期	規定抽(取)樣頻率	累積進場數量	抽試驗結果	抽驗及會同人 員	備註
	材料(設備)名稱	實際進場日期		抽樣數量		累積抽樣數量			(歸檔編號)

註：1. 本表單於開工後應由監造單位會同廠商定期檢討辦理情形。

2. 本表單格式僅提供參考，使用單位可依個別需要調整。

(○○工程) 材料/設備品質抽驗紀錄表(參考格式)

工程名稱				
材料/設備名稱		檢查日期	年 月 日	
抽驗項目	抽驗標準	抽驗數量	抽驗值	抽驗結果
說明	1. 『抽驗結果』為抽驗值與抽驗標準之比較，填寫『合格』、『不合格』。 2. 抽驗不合格則登錄至「材料設備檢(試)驗管制總表」第○項進行追蹤改善。			

監造工地負責(授權)人：

審查人：



施工抽查標準(參考例，抽查標準及檢驗停留點應依各案工程契約規定調整)  
(全套管基樁工程施工抽查標準)

施工流程  
管理項目 (A)  
抽查標準 (B)  
抽查時機  
抽查方法  
抽查頻率  
不符合之處置方法  
管理紀錄  
備註  
施工前  
場地整理

整平及壓實  
平整及不沉陷

定位前  
目視  
1次  
重新整平及滾壓

施工日誌

定位

樁心檢測  
水平位置偏差 $<10\text{cm}$ ，高程如圖說規定。

\*鑽掘前  
經緯儀、水平儀  
每支  
重新放樣檢測

施工抽查紀錄

基樁套管直徑  
外徑 $\geq 150\text{cm}$

\*鑽掘前  
捲尺  
每支  
更換

施工抽查紀錄

基樁套管壁厚  
管厚 $\geq 16\text{mm}$

\*鑽掘前

施工抽查紀錄	捲尺 每支 更換
沉澱池設置 體積需大於 6m×3m×3m	施工中 鑽掘
自主檢查表	不定期 捲尺
取土 用取土筒或鯊魚頭取土	重新設置
照片	不定期 目視
套管位置偏差 ≤10 cm	更換
施工抽查紀錄	*鑽掘時 捲尺 每支 重新定位
套管接合情形 鎖緊	不定期 目視
	重新鎖緊



照片

鑽掘垂直精度  
<1/200

\*鑽掘後  
超音波  
每支  
修正

檢測紀錄及施工抽查紀錄

基樁長度  
60m~60.75m

\*鑽掘後  
水尺  
1次/每支  
再鑽掘

施工抽查紀錄

樁底淤泥沈澱量  
<5cm

\*鑽掘後  
水尺  
每支  
抽淤泥

施工抽查紀錄

施工中  
鋼筋籠製作

主筋直徑  
32mm

\*吊放前  
捲尺  
每支  
更換

施工抽查紀錄

箍筋直徑  
19mm

\*吊放前  
捲尺  
每支  
更換

施工抽查紀錄

搭接長度  
40D

\*吊放前  
捲尺  
每支  
補銲

施工抽查紀錄

主筋與箍筋支數  
依施工圖〈如附件〉

\*吊放前  
目視  
每支  
更換

施工抽查紀錄

主筋長度  
每節 10~16m

\*吊放前  
捲尺  
每支  
更換

施工抽查紀錄

箍筋間距  
依施工圖〈如附件〉

\*吊放前  
捲尺  
每支  
補足

施工抽查紀錄

鋼筋籠護耳  
每斷面6個、間距3公尺

\*吊放前  
目視  
每支  
更換

照片及施工抽查紀錄

吊放順序  
依施工圖〈如附件〉

吊放鋼筋籠

不定期  
目視  
-  
更換

無

搭接長度  
10cm

不定期  
捲尺  
-  
補銲

照片及施工抽查紀錄

鋼筋籠放置  
不碰撞孔壁

不定期  
目視  
-  
移除

施工抽查紀錄

施工中  
澆置混凝土

特密管支數及總長度  
依施工圖〈如附件〉

不定期  
捲尺

-  
更換

施工抽查紀錄

坍度試驗

設計坍度 $\pm 4\text{cm}$

\*澆置前  
直尺  
每次澆置時  
廢棄不用  
通知預拌場改善

照片及施工抽查紀錄

氯離子含量試驗

$\leq 0.15\text{kg/m}^3$

\*澆置前  
氯離子檢測儀  
每次澆置時  
廢棄不用  
通知預拌場改善

檢測紀錄及施工抽查紀錄

特密管埋入混凝土中

大於 2m 且小於 6m。

\*澆置時  
水尺  
每支  
重新鑽掘

施工抽查紀錄

混凝土試體製作

1 組/ $100\text{m}^3$

\*澆置時  
鋼模  
每支  
補作

施工抽查紀錄

劣質混凝土清除 鋼筋需清潔	施工後 樁頭處理
施工抽查紀錄	不定期 破碎機 - 清理
樁頂鋼筋 至少埋入基礎 1.8m	不定期 捲尺 - 續接鋼筋
施工抽查紀錄	完整性檢驗
基樁完整性 基樁需完整	*澆置後 超音波 每墩一處 專業技師重新檢討
檢測紀錄	
樁長 60m~60.75m	*澆置後 超音波 每墩一處 專業技師重新檢討
檢測紀錄	

\*為檢驗停留點（或註明：抽查時機內除標示為「不定期」外，餘皆為檢驗停留點）

施工抽查紀錄表(參考例，抽查標準及檢驗停留點應依各案工程契約規定調整)  
 (全套管基樁工程施工抽查標準)

編號：

工程名稱			
分項工程名稱			
檢查位置		檢查日期	
施工流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前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中檢查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完成檢查		
檢查結果	<input type="radio"/> 檢查合格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有缺失需改正 <input type="radio"/> 無此檢查項目		
管理項目	抽查標準(定量/定性)	實際抽查情形 (敘述抽查值)	抽查結果
樁心檢測	水平位置偏差 < 7.5cm，高程如圖說規定。		
基樁套管直徑	外徑 ≥ 150cm		
基樁套管壁厚	管厚 ≥ 16mm		
缺失複查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已完成改善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改善，填至「不合格追蹤管制表第○項」進行追蹤改善。 複查日期： 年 月 日 複查人員職稱： 簽名：			

備註：

1. 抽查標準及實際檢查情形應具體明確(例：磚砌完成後須不透光)或量化尺寸(例：磚縫7mm~10mm)。
2. 檢查結果合格者註明「○」，不合格者註明「×」，如無需檢查之項目則打「／」。
3. 本表由監造現場人員實地檢查後覆實記載簽認。

監造工地負責(授權)人：

審查人：

施工抽查紀錄表(參考例，抽查標準及檢驗停留點應依各案工程契約規定調整)  
(全套管基樁工程施工抽查標準)

編號：

工程名稱			
分項工程名稱			
檢查位置		檢查日期	
施工流程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中檢查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完成檢查
檢查結果	<input type="radio"/> 檢查合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缺失需改正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此檢查項目
管理項目	抽查標準(定量/定性)	實際抽查情形(敘述抽查值)	抽查結果
套管位置偏差	≤10cm		
鑽掘垂直精度	<1/200		
基樁長度	60m~60.75m		
樁底淤泥沈澱量	<5 cm		
主筋直徑	32 mm		
箍筋直徑	19 mm		
搭接長度	40D		
主筋與箍筋支數	依施工圖〈如附件〉		
主筋長度	每節 10~16m		
箍筋間距	依施工圖〈如附件〉		
鋼筋籠護耳	每斷面 6 個、間距 3 公尺		
坍度試驗	設計坍度±4cm		
氯離子含量試驗	≤0.15kg/m <sup>3</sup>		
混凝土試體製作	1 組/100m <sup>3</sup> (註:需與抽查標準一致)		
缺失複查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已完成改善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改善，填至「不合格追蹤管制表第○項」進行追蹤改善。 複查日期： 年 月 日 複查人員職稱： 簽名：			
備註： 1. 抽查標準及實際檢查情形應具體明確(例：磚砌完成後須不透光)或量化尺寸(例：磚縫 7mm~10mm)。 2. 檢查結果合格者註明「○」，不合格者註明「×」，如無需檢查之項目則打「/」。 3. 本表由監造現場人員實地檢查後覆實記載簽認。			

監造工地負責(授權)人：

審查人：





備註：

1. 抽查標準及實際檢查情形應具體明確(例：磚砌完成後須不透光)或量化尺寸(例：磚縫7mm~10mm)。
2. 檢查結果合格者註明「○」，不合格者註明「×」，如無需檢查之項目則打「／」。
3. 本表由監造現場人員實地檢查後覆實記載簽認。

監造工地負責(授權)人：

審查人：

品質管理標準表（參考格式）

施工流程	管理項目	管理標準	檢查時機	檢查方法	檢查頻率	不合格之處理	管理紀錄	備註	
材料									
施工前									
施工中									
施工後									
* 為檢驗停留點（應於檢查時機或適當欄位標註檢驗停留點）									

(○○工程) 材料自主檢查表

工程名稱				
材料/設備名稱		檢驗日期	年 月 日	
檢驗項目	品質管理標準	檢驗數量	檢驗值	檢驗結果
說明	1. 『檢查結果』為檢驗值與品質管理標準之比較，填寫『合格』、『不合格』。 2. 檢驗不合格則登錄至「材料/設備檢(試)驗管制總表」第○項進行追蹤改善。			

工地主任(工地負責人)：

現場人員簽名(檢驗人員)：

# 設備功能運轉檢測紀錄表

編號：

工程名稱			
分項工程名稱			
檢測位置		檢測日期	
檢測流程	<input type="checkbox"/> 單機檢測 <input type="checkbox"/> 系統檢測 <input type="checkbox"/> 整體功能運轉檢測		
檢測結果	<input type="radio"/> 檢測合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缺失需改正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此檢測項目		

檢測項目	設計圖說、規範之檢測標準 (定量/定性)	實際檢測情形 (敘述檢測值)	檢測結果

--	--	--	--

缺失複查結果：

已完成改善

未完成改善，填至「材料/設備檢(試)驗管制總表」第○項進行追蹤改善

複查日期： 年 月 日

複查人員職稱：

簽名：

備註：

1. 檢測標準及實際檢測情形應具體明確或量化尺寸。
2. 檢測結果合格者註明「○」，不合格者註明「×」，如無需檢測之項目則打「/」。
3. 嚴重缺失、缺失複查未能及時完成改善，應填具「不合格品管制總表」進行追蹤改善，本表單可先行存檔。
4. 本表由工地現場施工人員實地檢測後覈實記載簽認。

工地主任(工地負責人)：

現場人員簽名(檢測人員)：





○○○○自主檢查表

編號：

<p>工程名稱</p>			
<p>分項工程名稱</p>		<p>協力廠商</p>	
<p>檢查位置</p>		<p>檢查日期</p>	<p>年 月 日</p>
<p>施工流程</p>	<p> <input type="checkbox"/>施工前                     <input type="checkbox"/>施工中檢查                      查                     <input type="checkbox"/>施工完成檢                 </p>		
<p>檢查結果</p>	<p> <input type="radio"/>檢查合格                     <input checked="" type="radio"/>有缺失需改正                     <input type="radio"/>無此檢查項目                 </p>		

檢查項目	設計圖說、規範之檢查標準 (定量/定性)	實際檢查情形 (敘述檢查值)	檢查結果


缺失複查結果：

已完成改善

未完成改善，填至「不合格管制總表」第○項進行追蹤改善

複查日期： 年 月 日

複查人員職稱：

簽名：

備註：

1. 檢查標準及實際檢查情形應具體明確（例：磚砌完成後須不透光）或量化尺寸（例：磚縫7mm~10mm）。
2. 檢查結果合格者註明「○」，不合格者註明「×」，如無需檢查之項目則打「／」。
3. 嚴重缺失、缺失複查未能及時完成改善，應填具「不合格品管制總表」進行追蹤改善，本表單可先行存檔。
4. 本表由工地現場工程師或領班實地檢查後覈實記載簽認。

工地主任（工地負責人）：

現場工程師簽名（檢查人員）：